

扶贫资金公告

现将吉林省梅河口市 2021 年各乡镇街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738.78392 万元，予以公告，公示期为 10 天（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2021 年 10 月 5）。如对结果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以下部门提出意见。

投诉监督单位：梅河口市财政局农财科

投诉监督地址：银河大街 2180 号 206 室

单位监督举报电话：0435-4225411

扶贫监督举报电话：12317

电子邮箱：mhkczjnck@163.com

附件：吉林省梅河口市 2021 年扶贫资金分配结果

梅河口市财政局

2021 年 9 月 26 日

吉林省梅河口市 2021 年扶贫资金分配结果

	资金规模（万元）	其中				资金用途
		中央安排	省级安排	市级安排	县级安排	
合计	738.78392		738.78392			
梅河口市各乡镇街	738.78392		738.78392			乡村振兴补助资金